

2024 年度
宁化县翠江镇人民政府单
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4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宁化县翠江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以及上级机关决定、命令，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研究并制定适合本镇实际的具体政策和措施。

(二)组织制订全镇经济社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编制经济发展总体布局和产业布局。制定和组织实施全镇农业、农村、社区等城市化建设的规划和措施。

(三)负责全镇社会事务管理，基层政权建设和组织建设。负责经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新农村新社区建设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四)负责辖区城乡统筹改革和发展，加快推进农房改造和集聚，大力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加快推进农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优势特色产业，加强扶贫开发和公共服务。

(五)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公共安全，建立和健全群防群治网络，增强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处置能力，维护社会稳定。

(六)管理行政区域内的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交通、宗教、规划、土地、公安、司法、人口计生、流动人口、安全生产、生态保护、节能环保等各项行政工作。

(七)负责配合协助行政区域内行政执法和部门委托授

权的行政执法。

(八) 负责辖区绩效考核，新社会组织的管理。

(九) 推进民主法制建设，指导村、社区等自治组织建设，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十) 承办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 个内设机构，其中：
列入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翠江镇人民政府机关	财政核拨	33
翠江镇乡村振兴综合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8
翠江镇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11
翠江镇综合执法大队	财政核拨	7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宁化县翠江镇人民政府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围绕三明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先行区建设发展定位，坚持建设“温暖美丽新翠江”的工作目标，始终以饱满的精神状态和昂扬的奋斗姿态，履职尽责、狠抓落实，团结带领翠江上下一同“聚合力、拼发展、敢担当、赢未来”，在助力宁化打造三明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先行区中展现新担当、新作为。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产业结构“调优”，在推动经济向好上实现新突破。

坚持“项目为王”不动摇，加快推进重点项目落地，以高质量项目助力高质量发展，聚焦堵点痛点问题，紧盯时间节点，科学组织施工，确保项目早投产、早见效。

1. 集中精力谋划项目。聚焦中央、省级等专项资金支持领域，以项目建设带动固定资产发展，全面排查梳理镇域内的投资类项目，谋划一批可行性强、能落地的优质项目，完善项目库储备。努力破解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各种困难，补齐配套设施短板，争取 2024 年推动北山口地块项目启动实施。

2. 持续强化招商引资。全面压实“四上企业”引进培育责任，强化企业跟踪服务，全力帮助企业纾困解难，力争 2024 年升规入统。完善为企业提供“保姆式”的帮办代办服务机制，提升便民窗口服务质量，精简办事流程，推行“最多跑一次”服务，加强镇内各部门间的统筹协调及资源整合，打通内部服务衔接梗阻，切实提升服务效率，夯实营商工作基础。

(二) 民生福祉“增优”，在顺应群众期盼上实现新突破。把为民造福作为最大政绩，坚持全力以赴，尽力而为，让全镇人民享受更高品质、更宜居生活。

1. 巩固脱贫攻坚。持续开展常态化防止返贫监测排查工作，对全镇脱贫户持续严格落实“四不摘”要求，巩固提升“两不愁三保障”及饮用水安全保障成果，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坚持开发式扶贫，充分发挥特色优势，进

一步激活城中村资源要素，促进产业高质高效、三产融合发展、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增强脱贫户内生发展动力。

2. 办好民生实事。落实残疾人、孤寡老人、留守儿童等常态化走访机制，完善低保、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制度，坚持应保尽保，构建覆盖全民、公平统一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扎实开展武装“评星挂牌”活动，积极宣传优待证办理政策，持续推进退役军人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健全完善公共卫生法治体系，积极推动翠江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再上新台阶。

(三) 风险防范“筑优”，在基层社会治理上实现新突破。高效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全面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 把牢综治、平安防线。打造好“‘理’让三分金牌调解”特色服务品牌，充分发挥一线调解纠纷的优势，最大限度地把矛盾纠纷、安全隐患解决在最基层，稳步推进积案化解。重点从“有联系、肯回国、可运作”的涉诈高危人员上寻求突破，继续加大劝返力度，力争劝返工作尽快扩大战果、取得实效。

2. 守好生态、安全底线。深入开展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爱国卫生、水环境提升、镇区秩序整治等，持续巩固省级文明城市创建成效，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感。结合理论宣讲、志愿服务、移风易俗等活动，营造文明和谐社会环境。统筹抓

好工贸企业、交通、建筑安全、农业、林业、水利、危险化学品、消防等领域安全生产工作。严格落实“四个一”要求，开展新一轮全覆盖安全检查，做好相关隐患点排查整治工作，建立隐患问题发现、整改、督办、销号闭环机制，压实企业主体责任。

（四）服务效能“争优”，在加强自身建设上实现新突破。着力转变职能和作风，发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的优良作风，全力打造人民满意政府。

1. 旗帜鲜明讲政治，打造忠诚、法治政府。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各方面，深刻领会胸怀心怀“国之大者”的丰富内涵，确保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市县各级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落实见效。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切实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策等程序规定。严格执行政务公开制度，积极主动接受人大和社会群众对专项资金、重点工程和招投标等各领域的监督，将政府工作晒在阳光下。

2. 勤政为民守初心，打造廉洁、亲民政府。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廉政风险防控，强化审计监督、统计监督，严肃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问题。坚持带头过“紧日子”，全面执行厉行节俭反对浪费的各项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

驰而不息纠治“四风”问题，树立廉政勤政的良好形象。积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时刻把群众安危冷暖放在心上，聚焦服务群众、民生治理、破解难题，用心用情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办好群众牵肠挂肚的民生大事，用政府的担当作为守护千家万户的幸福安康。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51.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2.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947.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5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098.79	支出合计	2098.79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098.79	1151.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47.66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052.21	1108.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43.38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6.58	42.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8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098.79	1978.15	120.64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052.21	1931.57	120.64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6.58	46.58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51.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8.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3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151.13	支出合计	1151.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51.13	1030.49	120.64
2010301	行政运行	1108.83	988.19	120.6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2.30	42.30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151.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25.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8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030.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25.10
30101	基本工资	233.63
30102	津贴补贴	100.68
30103	奖金	81.6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9.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01
30114	医疗费	2.9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1.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3
30201	办公费	26.57
30202	印刷费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6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16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5.93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注：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年，宁化县翠江镇人民政府单位收入预算为2098.79万元，比上年增加5.79万元，主要原因是运行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51.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947.6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098.79万元，比上年增加5.79万元，主要原因运行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978.15万元、项目支出120.64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151.13万元，比上年增加15.45万元，增长1.36%，主要原因是运行经费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

了公用经费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科教文卫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301-行政运行 1108.83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遗属补助、日常公用支出、社区居委会工资及运行经费支出。

(二)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2.30 万元。主要用于村民委员会人员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030.4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975.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5.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宁化县翠江镇人民政府共设置 0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00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本单位无项目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总计 120.64 万元,其中城市管理经费 20 万元、网格协管员补助 3.06 万元、外来人口管理费用 2.58 万元、派出所协警经费 15 万元、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80 万元无绩效目标表。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宁化县翠江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7.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25 万元,增长 27.72%。主要原因是单位楼体老旧,维修维护费逐年升高。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宁化县翠江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宁化县翠江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

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